西藏自治区公安厅公安交通管理局2022年度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自治区财政厅：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效果，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自治区本级预算项目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藏财绩〔2023〕5号）文件要求，公安厅交管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要求财务部门组织单位业务部门认真梳理、分析和评价。要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客观、公正的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1. 基本情况

 公安厅交管局成立于1987年，主要职责：指导全区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以及机动车辆、驾驶人管理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研究拟定全区道路交通管理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组织和指导全区公安机关维护城乡道路交通秩序、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发放和驾驶人考核证书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负责全区警用车辆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公安机关参与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负责全区交警队伍建设及业务培训工作；负责重大节日、敏感节点重大安保工作；承办上级业务部门和厅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长期以来，交管局按照中央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为维护社会稳定、社会长治久安、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保障道路交通畅通有序，为社会经济又好又快跨越式发展做好本职工作。根据以上工作职责，2022年我单位共申报14个预算项目，获批14个项目，其中2个项目延续使用上年度结转资金。

 (一)项目概况

2022年我单位申报的14个项目明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备注 |
|  |
| 1 |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 | 按部门职责分四部分实施，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上年结转84.71万元。 |  |
| 1.1 | 道路交通业务管理 |  |  |
| 1.2 | 道路交通管理宣传费 |  |  |
| 1.3 | 干部培训费 |  |  |
| 1.4 | 制作机动车牌证周转金 |  |  |
| 2 | 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 | 延续项目  |  |
| 2.1 | 信息系统维保 | 　 |  |
| 2.2 | 网络租赁费 |  |  |
| 2.3 | 智能卡口链路租赁项目 |  |  |
| 3 | 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升级改造 | 　 |  |
| 4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电子驾驶证升级改造项目 | 　 |  |
| 5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 |  |  |
| 6 | 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 | 　 |  |
| 7 | 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 | 　 |  |
| 8 |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 | 　 |  |
| 9 | 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以前年度结转项目 |  |
| 10 | 机动金 | 　 |  |
| 11 | 党建经费 | 　 |  |
| 12 | 车辆保险费 | 　 |  |
| 13 | 公益性岗位补助 | 　 |  |
| 14 | 信息系统维保 | 　 |  |

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按照重要程度高、功能性强、影响面广、预算额度大的原则，选择上表1—2项、5—9项及12项共7个项目作为本次重点评价对象。

1、项目背景

* + 1.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为深入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

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意见》，全面实施文明交通素质教育工程，深入推进“文明交通行动计划”，进一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夯实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

（2）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

 网络租赁项目：为延续项目，保障机关及各部门通信设备链路网络畅通及运行正常租用电信线路。

智能卡口链路租赁项目：确保全区80个卡口及拉林道路交通管理智能卡口系统链路网络畅通及运行正常租用移动线路。

信息系统维保项目：公安部交通管理局对交通管理信息系统实施大整合，开展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建设。我单位陆续应用了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省级缉查布控指挥调度平台、互联网台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等，为确保以上系统平台正常运转申请维保资金。

（3）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2010年-2011年，公安部交管局下发《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建设指导意见》（公交管〔2010〕196号）和《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推广应用方案》（公交管〔2011〕57号），分省集中和省辖市支队集中两种模式在全国建设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六合一”系统），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对交通管理信息系统实施大整合，即融合机动车登记、驾驶证管理、交通违法处理、交通事故处理、交警队信息平台、剧毒品公路运输管理等6大业务系统，建立全国统一的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并在全国推广应用，本次改造的“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主要改造违法处理业务模块以及底层技术架构调整。本项目的建设内容包含几个方面：6台服务器（3台计算节点 + 2台nginx服务器，一台做备机管理使用，控制节点可复用成计算节点或者nginx服务器），服务器性能最低要求，每台服务器/home目录下不低于 200GB 存储， 128GB 以上内存，服务器约600G以上存储空间，系统实施内容如下：服务器安装调试、docker安装部署、自动发布平台安装部署、nginx 安装部署。

（4）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2020年6月，公安部交管局下发《关于加强机动车和驾驶证业务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2020年9月底前，所有省、自治区、直辖市首府市完成综合监管系统推广应用，并于12月底前全国所有地市建成监管中心，启用综合监管系统。2021年底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系统方获批准。

（5）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该项目主要用于道路交通管理运行方面，主要用于交管局建筑面积、交管局院子面积、格尔木支队建筑面积、格尔木支队院子面积维护以及供氧加湿运维费用方面的费用支出，包括相关的杂费、维护人员费用等方面的支出，确保正常运行。

（6）交通事故处理经费：根据《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工作规范》《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要求和《国务院关于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工作的意见》要求：“不断拓展道路交通安全资金保障来源，强化政府投资对道路交通投入的引导和带动作用，将交警各项经费纳入政府预算”之规定，申请项目经费。

（7）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十三五”支持新疆自治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藏自治区和四川、云南、甘肃、青海四省藏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建设项目方案的通知》（发改投资〔2016〕2558号），为加快道路交通安全科技信息化建设步伐，进一步提高全区交通管理工作科技化、智能化、现代化实施的项目。

2、预算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预算实施的主要内容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  |
| 1 |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 |  |  |
| 1.1 | 道路交通业务管理 | 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研判和预警；道路交通隐患排查、治理；交管执法督导检查、巡查；道路交通管理业务深度调研。 |  |
| 1.2 | 道路交通管理宣传费 | 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宣教；夯实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 |  |
| 1.3 | 干部培训费 | 对全区干警开展5期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培训、道路交通法规及业务技能培训、采取专家授课和现场勘查实地教学。 |  |
| 1.4 | 制作机动车牌证周转金 | 制作警用汽车及警用摩托车警用号牌、警灯使用证等。 |  |
| 2 | 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 | 延续项目  |  |
|  2.1 | 信息系统维保 | 　①互联网交通安全管理服务平台维护；②全区各地市机动车检验监管系统维护；③全区各地市考试监管系统维护；④警邮、警税、警保、警医系统联网维护；⑤警邮合作罚缴分离系统及警农合作罚缴分离系统维护；⑥全区电子警察系统及国省干道智能卡口系统维护；⑦灾备系统维护。 |  |
| 2.2 | 网络租赁费 | 租赁机关3条100M互联网专线，1条裸纤。 |  |
| 2.3 | 智能卡口链路租赁项目 | 7地市和格尔木链路23条，拉林项目链路31条。 |  |
| 3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 | 6台服务器（3台计算节点 + 2台nginx服务器，一台做备机管理使用，控制节点可复用成计算节点或者nginx服务器），服务器性能最低要求，每台服务器/home目录下不低于 200GB 存储， 128GB 以上内存，服务器约600G以上存储空间，系统实施内容如下：服务器安装调试、docker安装部署、自动发布平台安装部署、nginx 安装部署。 |  |
| 4 | 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 | 　升级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模块“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系统”，包括系统环境搭建、分析研判室大屏建设；升级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及该模块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系统数据库（因车架管业务综合监管系统是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六合一”平台的子模块，该系统升级后业务系统出现卡顿现象且该系统沿用着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数据库，因此需要进行数据库的分布式改造）；升级人脸识别专用支撑服务系统，因各地办理业务窗口只配置高拍仪、二代证扫描，未实现人体的活体检测和实人认证功能，需要系统增加人脸识别比对功能。 |  |
| 5 | 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 | 　该项目主要用于道路交通管理运行方面，主要用于交管局建筑面积、交管局院子面积、格尔木支队建筑面积、格尔木支队院子面积维护以及供氧加湿运维费用方面的费用支出，包括相关的杂费、维护人员费用等方面的支出，确保正常运行。 |  |
| 6 |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 | 　道路交通事故现场勘查、事故车辆检验鉴定、尸体检验鉴定、DNA鉴定、酒精检测、照片冲洗、案卷装订、印制法律文书等工作。 |  |
| 7 | 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新建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 |  |

 （2）项目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对应项目序号编号）

1、道路交通管理业务：（1）通过实施道路交通安全发展规划，监督执勤执法，提供交通安全管理服务，切实降低道路交通事故，保障道路畅通与安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家庭幸福。（2）创新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模式，实现宣传教育工作的先行作用，有效遏制各类道路交通违法行为，进一步提升公民安全、文明出行意识。（3）全区道路交通安全等方面的专题培训包括政工人员素质提升培训、秩序支队、事故处理、科技“六合一平台”专业知识培训、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培训等是一项长期性项目，针对全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展开的相关培训道路交通法规及相关的业务技能培训，采取专家授课和现场勘查实地教学。（4）根据自治区财政的相关规定，经请示公安厅主要领导同意，我局研究决定从2022年1月起，将公安厅交管局集中采购的机动车登记证书、行驶证证芯(塑封套)、驾驶证证芯(塑封套)、临时号牌、检验合格标志下放各地市，由各地市交警支队将本辖区办理机动车、驾驶证业务所需牌证纳入本级预算。自2022年起，交管局只对本级车管业务所需牌证编制预算。

2、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

确保交管系统稳定运行，为全区交管业务系统提供安全、稳定、快捷、畅通的网络线路服务，为大数据、云计算提供基础网络保障，加快实现交管系统信息化、现代化进程，助力生态文明、交通安全屏障建设。

3、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一是**采用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新技术架构，确保业务系统稳定运行，从底层架构深化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系统架构，使得业务系统运行良好，防止因单台故障导致业务中断情况，同时实现业务的高效持续运行。**二是**采用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新技术架构，交通违法处理实现全国互联互通，实现全国（异地）违法处理，为后期综合监管系统顺利推广鉴定基础，使得全区业务系统监管更加到位，达到便民利民举措，真正实现群众少跑腿的理念。

4、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2020年6月，公安部交管局下发《关于加强机动车和驾驶证业务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2020年9月底前，所有省、自治区、直辖市首府市完成综合监管系统推广应用，并于12月底前全国所有地市建成监管中心，启用综合监管系统。2021年底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系统方获批准。

5、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该项目主要用于道路交通管理运行方面，主要用于交管局建筑面积、交管局院子面积、格尔木支队建筑面积、格尔木支队院子面积维护以及供氧加湿运维费用方面的费用支出，包括相关的杂费、维护人员费用等方面的支出，确保正常运行。

6、交通事故处理经费：及时、高效、合规处理交通事故，切实维护事故当事人合法权益，保障道路畅通与安全。

7、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进一步提升全国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和道路交通安全防控体系建设，加大我区维稳反恐防爆科技信息化建设水平，加快道路交通安全科技信息化建设步伐，实现对全区公安交管工作的统一管理、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及统一网上巡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对2022年专项实施的项目进行绩效评价。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预算管理，为我单位科学决策、规范管理提供参考，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我单位参与实施2022年度预算项目的业务部门。

评价范围：紧扣部门履职和本级预算，以支出为主，本次纳入评价项目7个，“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重点项目纳入评价范围。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情况，确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原则：科学公正、重点突出、实事求是、公开公正的原则。

2、评价指标与评价标准

 本次评价按照《西藏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设置评价指标，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评价，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决策（15 分） | 项目立项（6分）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3 |  |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3 |  |
|  |
| 绩效目标（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
|  |
| 资金投入（4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2 |  |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2 |  |
|  |
| 过程（30分） | 资金管理（15分） | 资金到位率 | 1 |  |
|  |
| 预算执行率 | 5 |  |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9 |  |
|  |
| 组织实施（1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6 |  |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9 |  |
|  |
| 产出（40分） | 产出数量（15分） | 实际完成率 | 15 |  |
| 产出质量（12分） | 质量达标率 | 12 |  |
| 产出时效（8分） | 完成及时性 | 8 |  |
| 产出成本（5分） | 成本节约率 | 5 |  |
| 效益（15分） | 项目效益（15分） | 实施效益 | 8 |  |
|  |
| 满意度 | 7 |  |
|  |
| **合 计** | **100** |  |

指标说明：

（1）产出数量得分=（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15分，最多得15分

（2）产出成本得分，成本节约率≥10%得5分，每减少2%，扣1分，最多扣5分

（3）产出质量得分=（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12分，最多得12分

（4）产出时效得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小于或等于计划完成时间，得8分；项目实际完成时间超过计划完成时间，每超一个季度扣2分，最多扣8分。

（5）其他定性指标根据完成情况计分，定量指标根据实际完成率\*计分标准，得分上限为设定分值。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评价和定性评价两种方式相结合，项目产出采用定量评价，项目决策、过程管理、效益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评价，具体评价标准如下：

|  |  |  |
| --- | --- | --- |
| **三级指标** | **指标评价内容** | **分值** |
|  |
|  |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是否符合西藏自治区发展规划、是否符合主管部门要求； | 1 |  |
| 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相关； | 1 |  |
| 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1 |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是否进行报批或报备； | 1 |  |
| 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2 |  |
|  |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合理且相关； | 1 |  |
|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与投入匹配。 | 2 |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绩效指标的设置是否能实现绩效目标； | 1 |  |
| 绩效指标是否清晰、可衡量、可考核。 | 1 |  |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标准明确； | 1 |  |
| 资金额度是否与年度目标匹配。 | 1 |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 | 1 |  |
|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1 |  |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 1 |  |
|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 | 5 |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 3 |  |
|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 2 |  |
|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 2 |  |
|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2 |  |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 3 |  |
|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3 |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是否遵守已制定的管理制度； | 3 |  |
|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 2 |  |
| 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 2 |  |
| 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2 |  |
| 实际完成率 | 实际产出与计划产出的比率。 | 15 |  |
| 质量达标率 |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 12 |  |
| 完成及时性 | 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 8 |  |
| 成本节约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 5 |  |
| 实施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 | 8 |  |
| 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7 |  |
| **合 计** | **100** |  |

（三）绩效评价工作与评价方法

 1、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2022年度自治区本级预算项目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藏财绩〔2023〕5号）文件要求，我单位首先确定工作思路，召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会议，对项目进行分析，要求项目实施部门开展自评，财务部门初步审核自评结果后提交单位领导，再由单位领导牵头，组织财务、项目专家进行全方位评价，评价结果经局长办公会审定。

2、评价方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决策15分 | 过程30分 | 产出40分 | 效益15分 | 合计得分 | 评价结果 |
|  |
| 1 |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 | 13 | 25 | 34 | 14 | 86 | 良 |  |
| 2 | 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 | 12 | 23 | 33 | 13 | 81 | 良 |  |
| 3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 | 12 | 26.8 | 25 | 10 | 73.8 | 中 |  |
| 4 | 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 | 10 | 20 | 25 | 6 | 61 | 中 |  |
| 5 | 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 | 13 | 29 | 40 | 15 | 97 | 优 |  |
| 6 |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 | 12.5 | 26 | 35 | 14 | 87.5 | 良 |  |
| 7 | 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13 | 26.7 | 40 | 12 | 91.7 | 优 |  |

本次评价工作得到了项目实施部门、单位领导和专家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通过查阅项目资料、现场查验项目实施情况、审查资金收支情况等现场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整体评价与抽样评价相结合、全面评价与重点评价相结合，在综合现场查验记录与非现场评价意见的基础上，形成总体评价结论。本次评价方法体现了科学性、系统性、导向性、专业性的特点。

三、评价结论

 **评价的7个项目得分情况如下表：**

本次纳入评价7个项目，其中：综合绩效评价级别为“优”的2个，综合绩效评价级别为“良”的3个，综合绩效评价级别为“中”的2个。

本次纳入评价的7个项目中有4个转移性项目，2个其他运转类,1部门项目。

专项经费的支出使我单位更好的履行职责，为全区交通顺畅、交通安全、交通管理信息化、事故处理精准化、服务群众便捷化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在评价期内，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因疫情原因没有完成预期目标外，其余5个项目均完成预期绩效目标，全区交通管理业务比以前年度取得了更大的成绩，交通秩序得到了得升，交通事故有所下降，群众对交通通行满意度有所提高。

资本支出项目主要集中在交管业务信息化建设方面，根据国家、公安部、西藏自治区对交通业务发展规划，进一步提高交管业务信息化、科技化、智能化水平，提升交通管理效率。评价期内，交通指挥中心项目的建成，实现对全区公安交管工作的统一管理、统一指挥、统一调度及统一网上巡检；智能卡口系统运行后，为区内维稳工作提供了有力支撑。

同时，专项经费的产出成果还需要进一步提升，信息化平台的使用效率还需提高，数据分析、运用还需持续加强，为全区交管业务、维稳工作提供更有用的信息。

四、绩效评价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15分，平均得分12.21分，具体得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决策（15分） | 小计 |
|  |
| 项目立项（6分） | 绩效目标（5分） | 资金投入（4分） |  |
|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 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 预算编制科学性2分 |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  |
|  |
|  |
| 1 |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 | 3 | 3 | 2 | 1 | 2 | 2 | 13 |  |
| 2 | 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 | 3 | 2 | 2 | 1 | 2 | 2 | 12 |  |
| 3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 | 3 | 3 | 2 | 1 | 1.5 | 1.5 | 12 |  |
| 4 | 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 | 2 | 2 | 2 | 1 | 2 | 1 | 10 |  |
| 5 | 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 | 3 | 3 | 2 | 1 | 2 | 2 | 13 |  |
| 6 |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 | 3 | 3 | 1.5 | 1 | 2 | 2 | 12.5 |  |
| 7 | 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3 | 3 | 2 | 2 | 1.5 | 1.5 | 13 |  |

1、立项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政策，符合西藏自治区对交通管理业务的发规规划，项目紧扣单位的履职需要建设，没有重复投资现象；立项程序规范，专项经费项目通过内部决策审批，资本支出项目基本是国家或自治区规划项目，并经区发改委、经信厅、公安厅等部门审核批准；

2、专项经费、资本支出项目定位准确，围绕单位履职开展支出，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专项经费预算编制依据区财政厅对出差、培训等费用的规定，资本支出项目通过政府采购，项目内资金分配依据充分。

3、智能卡口系统项目、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分别由公安厅、政法委移交给我单位，前期项目决策我单位未参与。

4、项目绩效目标基本明确，但部分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与绩效目标关联度不高，产出数量指标没有质量指标约束，且绩效指标设置过多，有些指标设置与实现绩效目标是反向作用，如：信息系统维保项目：年度成本维修增长率≤90%,表面看起来是控制成本，但由于赋值过高，该指标的设置没有体现成本控制原则。

（二）项目过程管理情况

过程管理指标30分，平均得分25.21分，计算平均得分未包含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项目，具体得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过程（30分） | 小计 |
|  |
| 资金管理 | 组织实施 |  |
| 资金到位率1分 | 预算执行率5分 | 资金使用合规性9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6分 | 制度执行有效性9分 |  |
|  |
|  |
| 1 |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 | 1 | 4 | 8 | 5 | 7 | 25 |  |
| 2 | 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 | 1 | 5 | 7 | 5 | 5 | 23 |  |
| 3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 | 1 | 2.8 | 9 | 6 | 8 | 26.8 |  |
| 4 | 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 | 1 | 3 | 2 | 6 | 8 | 20 |  |
| 5 | 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 | 1 | 5 | 9 | 5 | 9 | 29 |  |
| 6 |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 | 1 | 5 | 8 | 4 | 8 | 26 |  |
| 7 | 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1 | 4.7 | 8 | 4 | 9 | 26.7 |  |

1、业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基本健全，部门主体责任、单位监管责任基本得到落实；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度基本得到有效执行；

2、部分专项经费需加强结果导向管理，且要与项目关联，道路交通安全形势研判和预警工作费用、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及治理费用等使用效果不显著。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40分，平均得分33.14分，计算平均得分未包含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项目，具体得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产出（40分） | 小计 |
|  |
| 产出数量 | 产出质量 | 产出时效 | 产出成本 |  |
| 实际完成率15分 | 质量达标率12分 | 完成及时性8分 | 成本节约率5分 | 40分 |  |
|  |
|  |
| 1 |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 | 12 | 12 | 6 | 4 | 34 |  |
| 2 | 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 | 14 | 11 | 7 | 1 | 33 |  |
| 3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 | 10 | 4 | 6 | 5 | 25 |  |
| 4 | 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 | 8 | 8 | 8 | 1 | 25 |  |
| 5 | 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 | 15 | 12 | 8 | 5 | 40 |  |
| 6 |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 | 15 | 12 | 8 | 0 | 35 |  |
| 7 | 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15 | 12 | 8 | 5 | 40 |  |

1、在评价期内，事关我单位核心业务的项目产出顺利完成，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等项目成果显著；综合应用平台用户数量增加，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能力水平提升，道路交通事故减少，事故处理合法合规，没有当事人投诉事件发生。

 2、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因2022年8月疫情发生，致使以上两个项目没有完成产出。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15分，平均得分12分，计算平均得分未包含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项目，具体得分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效益（15分） | 小计 |
|  |
| 项目效益 |  |
| 实施效益（8分） | 满意度（7分） | 15 |  |
|  |
|  |
| 1 | 道路交通管理业务费 | 7 | 7 | 14 |  |
| 2 | 信息系统维保、网络租赁、智能卡口链路租赁服务 | 7 | 6 | 13 |  |
| 3 | 互联网交通安全综合服务管理平台进行新技术构架升级改造 | 5 | 5 | 10 |  |
| 4 | 全区车驾管综合业务监管平台建设 | 4 | 2 | 6 |  |
| 5 | 机构及设施运行维护 | 8 | 7 | 15 |  |
| 6 | 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经费 | 7 | 7 | 14 |  |
| 7 | 西藏自治区公安交通指挥中心建设项目 | 6 | 6 | 12 |  |

1、专项经费项目实施提高了全区道路交通管理业务水平，改善了全区道路交通状况，群众依法依规安全驾驶意识提高，对交管业务满意度提高。

2、信息化平台的建设和保运，提高了全区交警工作效率、工作成果，减轻了交管业务工作强度，为西藏维稳工作贡献了力量，人民群众满意度逐步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交管局明确项目负责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对重大项目责任实行绩效终身责任追究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责任意识，“谁支出，谁负责”、“谁使用，谁评价”的原则，部门切实严格按照要求落实责任。

 交管局财务严把预算关，在项目立项时采取业务处室主导、财务部门配合的方式编制预算和设定绩效目标，突出强调项目的可行性和绩效目标的合理性；严把执行关，在具体执行中严格按照部门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控制项目支出范围和标准，认真开展绩效执行管理，定期与业务处室沟通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使用情况；严把总结分析关，通过定期比对财务数据，对项目实施及资金使用进度进行分析，期末认真总结执行情况好的项目的经验和做法，分析执行滞后的项目存在的主要困难和原因，针对性的提出改进措施，并在下一年加强和改进。

 （二）存在问题原因及原因分析

 **一是**提高认识，落实责任。预算绩效评价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内容，也是提高财政资金绩效和行政效能的重要举措。资金主管部门是绩效自评工作的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要组织好本部门和所属单位的绩效自评工作，确保自评工作有序、高效进行。要确保自评结果真实、准确、客观，严禁弄虚作假。要协调部门各处室，由管理政策、实施项目和资金使用的具体处室负责自评工作，财务部门负责指导、审核和汇总上报自评表和自评报告。**二是**科学评价，加强管理。各部门在组织实施绩效自评时，要突出绩效、科学评价，重点关注产出类、效果类等年初设定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为今后进一步规范项目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提供依据。**三是**原因分析。根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9〕34号）和《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藏财预〔2019〕274号）文件要求，我单位整体预算绩效情况整体较好，预算编制较合理，在执行方面因为政府采购项目，招标、可研、初设程序较多，进而影响整体执行进度，财务也按照要求督促各部门加大经费使用，确保预算执行情况序时进行。同时，按照各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实际经费使用情况，在下年预算申报时以此为依据，进行综合的评价和考虑经费申报。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1.精心组织。**我局领导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把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出的需要我局下一步需要做好的方面，认真整改，将制定并完善具体制度，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将评价工作落到实处。

  **2.密切配合。**我局及时反映绩效评价工作中的有关问题，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共同促进绩效评价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3.积极探索。**我局积极探索，不断积累经验，逐步建立适合本部门实际的预算绩效管理长效机制。

 **4.其他事项。**我局认真开展自评工作，严格按照财政支出要求，项目都能按照预算的绩效目标去完成，结合预算执行情况，积极发挥工作主动性，加快项目执行进度，及时编报项目资金用款计划，尽早将财政资金转化为实际工作量。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西藏自治区公安厅公安交通管理局

 2023年7月4日